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子公司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股权转让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通过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摘牌方式以人民币 13,949,643.84 元的交易价格取得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云大数据”或“甲方”）所持有的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榕基”）19%股权，并与星云大数据签署了《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股权转让合同》（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合同”）。

2、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特别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星榕基 19%股权转让项目的股权交割、款项交割及权证变更事宜暂未完成，能否在约定期限内完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实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交易事项完成后，未来星榕基可能存在由于市场环境、企业经营等因素导致的市场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子公司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19%股权转让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星榕基19%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子公司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19%股权转让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2022年2月10日，公司收到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出具的《成交确认书（股权转让）》[成交确认书编号：MCJJ2022002-1(S)]，确认公司为星榕基19%股权转让项目的最终受让方，成交价格为人民币13,949,643.84元。近日，公司与星云大数据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双方

甲方：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转让标的及转让价格

甲方将持有的星榕基19%股权有偿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总转让价款为人民币13,949,643.84元。

（三）股权转让生效条件、支付方式及支付期限

生效条件：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支付方式：现金

支付期限：双方约定，除乙方前期向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缴纳的竞价保证金扣除交易服务费后转为本次股权转让部分价款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其余的股权转让价款一次性支付至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指定银行账户。

（四）交易基准日及权证的变更

经双方约定，交易基准日为评估基准日。由交易基准日起至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止，星榕基期间产生的盈利或亏损，由乙方按照其受让后的持股比例享有或承担。

乙方应在将全部股权转让款支付至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指定银行账户后一个月内负责向工商登记部门办理有关股权变更手续。甲方应积极配合，并在乙方付清股权转让价款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办理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相关文件提交给乙方。

（五）违约责任

1、双方均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条款履行各自的职责和义务，违约方应承担违反合同约定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代偿款、赔偿款等）。

2、乙方未依约按期足额将转让价款支付至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指定账户，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支付部分价款的 0.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个日历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将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予以没收，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乙方仍应赔偿。

3、甲方若无正当事由逾期不配合乙方及星榕基完成交割手续，每逾期一日应按全部股权转让价款的 0.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个日历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按照等额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造成乙方其他损失的甲方仍应赔偿。非甲方原因除外。

4、经甲、乙双方协商，也可约定其他赔偿方式。

三、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本次交易预计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为 0 万元（最终结果仍需以年度审计为准）。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星榕基 100%

股权，星榕基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星榕基可能存在由于市场环境、企业经营等因素导致的市场风险，随着市场环境和经营情况的变化，未来不排除继续亏损的可能。

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星榕基股权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之内，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本次回购股权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和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仍需双方根据《股权转让合同》的约定履行股权交割、款项交割及权证变更相关手续后方能正式完成，能否在约定期限内完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交易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成交确认书（股权转让）》
- 2、《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9%股权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